

证券简称：华勤互联

证券代码：834067

公告编号：2016-028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拉萨市金珠中路84号



主办券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 层

二零一六年八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13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3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4
六、中介机构信息	15
七、有关声明	16

释 义

本方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本公司、华 勤互联	指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公司基本信息

- (一) 公司名称: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证券简称: 华勤互联
- (三) 证券代码: 834067
- (四) 注册地址: 拉萨市金珠中路84号
- (五) 办公地址: 拉萨市金珠中路84号
- (六) 联系电话: 0891-6839877
- (七) 法定代表人: 卓强
- (八)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高鹏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是为支持子公司（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亲亲小保”线上代缴社保公积金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进一步发展，因此而为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特进行本次股票发行。这将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增强公司股票流通性，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价格发现功能，增加市场活跃度。

(二) 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在册股东均放弃对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签署书面的放弃优先认购承诺函。

2、确定发行对象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资格的具有做市资格的证券公司以及合格投资者，公司本次发行对象共6名，其中2名为自然人投资者，4名为机构投资者。

(1) 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拟认购人名称/姓名	拟认购数量(万股)	拟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人性质	认购方式
1	郑晓雯	18.00	225.00	自然人投资者	现金
2	阎瑞华	12.00	150.00	自然人投资者	现金
3	北京和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0	150.00	机构投资者	现金
4	北京金川纪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	450.00	机构投资者	现金
5	西藏若水善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00	300.00	机构投资者	现金
6	西藏莱瑟投资有限公司	18.00	225.00	在册机构股东	现金
合 计		120.00	1500.00	-	-

上述发行对象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的规定，可以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

(2)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a) 和桥投资

企业名称：北京和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3529510612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18号院26号楼603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伟

注册资本：800 万元

营业期限：2015 年 08 月 10 日至 2045 年 08 月 09 日

经营范围：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提供会议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金川纪年

企业名称：北京金川纪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302MA002T8U3U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六路 5 号院 11 号楼
309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华晨金星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委派黄劲为代表）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2015 年 12 月日至 2035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管理；基金管理；非证券业务投资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软件开发。 (“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6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c) 若水善帮

企业名称：西藏若水善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00MA6T11PW3X

注册资金：800 万元

住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7 号西藏自治区农牧科学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宋宇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15 年 11 月 17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至长期。

(d) 莱瑟投资

企业名称：西藏莱瑟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 540000200022352

注册资金：5000 万元

住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7 号西藏自治区农牧科学研究所商品房

法定代表人：蓝雄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期限：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34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对建筑业、商业、矿业、农牧林业、教育业、实业的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企业管理及咨询；创业信息咨询及管理；助贷咨询、金融信息咨询、劳务信息咨询；法律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e) 郑晓雯，女，汉族，中国籍，身份证号：

35010219680105****。根据证券账户托管券商的证明，该投资者符合合格投资者资格。

(f) 阎瑞华，女，汉族，中国籍，身份证号：

11010119661124****。根据证券账户托管券商的证明，该投资者符合合格投资者资格。

(三)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5元 / 股。

根据公司 2015 度审计报告，公司经审计的归属挂牌公

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45,787.83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8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999,851.87元，每股净资产为0.75元。

本次发行价格系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
及公司的净资产和净利润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后最终确定。

（四）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的发行股数总额为120.00万股。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

（五）公司除息除权、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无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自挂牌以来，无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不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

（六）本次发行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无限售安排，发行对象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新增股份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股票，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七）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将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

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并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届时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向监管部门报备。

1、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为1,500.00万元，募集资金具体用作以下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支持子公司（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亲亲小保”线上代缴社保公积金业务规模的扩大和进一步发展。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1	用于加强产品开发和升级，如亲亲小保APP的持续性开发与升级；	210 万元
2	服务共享体系的建设即服务后端技术平台的巩固与建设；	210 万元
3	用于线下的营销推广，主要为市场活动与地推队伍构建；	200 万元
4	用于线上的营销推广，主要为各推广平台合作；	230 万元
5	用于2B2E企业的发展和其他平台合作；	250 万元
6	用于扩充顾问与服务团队，提高用户社保服务体验。	400 万元
合计	-	1500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用途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用途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

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2、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经营多年的线上社保公积金代理行业是近几年受到关注的细分行业，尚处于投入期和高速发展时期，正在探索成熟且可复制的商业模式。2016年公司制定了围绕“亲亲小保”业务规模的扩大发展的经营计划。

目前，北京金色华勤数据服务有限公司仍处于发展期，虽然公司凭借自身的产品优势、先发优势和人才优势，处于国内同行业的较为领先地位，但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若不能迅速响应市场需求或及时开发适应行业发展趋势的技术和产品，可能会导致公司难以持续吸引并发展更多新用户，从而使得公司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的《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及发行方案的议案》、《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备案程序。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无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补充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公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得到改善，资金流动性增强，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给公司运营带来积极影响。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方面没有发生变化。

(二) 发行对象以非现金资产认购发行股票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况，因此不存在相关资产注入导致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的增加，是否导致新增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 本次发行未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造成影

响。

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

1、协议主体和签订时间

公司于2016年8月21日，分别与郑晓雯、阎瑞华、北京和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金川纪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若水善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莱瑟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2、认购方式及支付方式

(1) 认购方式：现金认购。

(2) 支付方式：发行对象应当按照公司发出的缴款通知书的规定，将认购款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3、协议生效条件及生效时间

协议经各方签署后成立，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生效。

4、协议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款

认购协议除所述的协议生效条件外，未附带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款。

5、自愿限售安排

无。

6、估值调整条款

无。

7、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或违反本协议所作承诺或保证的，或所作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依法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项目负责人：宋宏勇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宋宏勇，林博骏

联系电话：010-66555749

传真：010-66555103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昆泰国际大厦 1008 室

单位负责人：房德权

经办律师：张永福、温秀琴

联系电话：010- 58797198

传真：010-51289296

(三) 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A座2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庚春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荣前、刘永

联系电话：010-52805659

传真：010-52805601

七、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兰珍 兰珍

乐晓飞 乐晓飞

宋宇海 宋宇海

张宝勤 张宝勤

邓诗芸 邓诗芸

全体监事签字：

刘利红 刘利红

蓝春华 蓝春华

蓝秋香 蓝秋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卓强 卓强

高鹏 高鹏

邓诗芸 邓诗芸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22日